

证券代码：831232

证券简称：红旗种业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其他方式为通讯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通讯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25 日 10:00。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通讯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232	红旗种业	2024年1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泰州市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确保“种+粮”，产、供、销一体化服务体系稳步持续发展，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旗种业”）与子公司江苏红旗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旗米业”）拟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额度3000万元（其中红旗种业贷款额度2000万元，红旗米业贷款额度1000万元）。

根据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职能部门融资比选结果以及集团比选小组评审结果，建议红旗种业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利率为2.95%，期限不超过3年，由红旗种业提供纯信用担保；红旗米业向泰州农商行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利率为3.2%，期限不超过3年，由红旗米业提供纯信用担保。具体条款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审议《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2018年1月，公司股东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持有江苏金土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26.0351%的股权，江苏金土地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方。

由于公司部分客户需配供少量的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经营的扬麦 20、扬麦 21 等小麦品种，公司与江苏金土地种业有限公司一般采取代繁代销的方式。预计 2024 年代繁代销小麦扬麦 20 等小麦品种约 70 万公斤，采购额预计不超过 300 万元，占全年同类交易的比例预计不超过 2%，采购价格、繁种方式等条款约定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差异，同时公司预计向其销售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2、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方。公司租赁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房产共计 1489 平米，作为新聘员工的宿舍，房屋年租金共计 30000 元。该房屋租赁价格与其他租赁者及本区域市场租赁价格不存在差异。

3、公司控股股东泰州市现代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3.86%的股权，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方。2024 年公司预计采购江苏苏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计价值 300 万元以内的农药、化肥等产品。购买方式采用竞标、询价等。

（三）审议《关于授权 2024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的季节性原因，资金存在闲置的情况，特提请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拟在任一时点持有全部银行理财产品的余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含），全年累积购买流水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额度内、控股子公司在全年累积不超过 1,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中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并且中低风险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短期货币市场金融工具为投向的开放式信托计划、资管计划、投资基金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自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可滚动使用，理财产品取得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手续等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身份 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 月 24 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江苏省泰州市现代农业综合示范区红旗种业办公室；联系电话：0523-86296840；联系人：王德成（董事会秘书）。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如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红旗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